

通 知

关于做好 2021 年春季学期入党教育培训工作的通知

各党委（党总支）、党校各分校：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和《2019—2023 年全国党员教育培训工作规划》有关要求，切实提升党员发展质量，现将我校 2021 年春季学期入党教育培训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安排

1. 第二十三期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拟于 3 月中旬开班，为期 4 周左右，培训对象为经各党委（党总支）审查备案、尚未获得培训结业证书的入党积极分子。请各单位遴选参训学员并按要求报送《第二十三期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学员信息统计表》（附件 1）。

2. 第十三期预备党员培训班拟于 4 月中旬开班，为期 2 周左右，培训对象为本学期预备期满、尚未获得培训结业证书的预备党员，以及参加上一期培训但未获得结业证书者。

请各单位遴选参训学员并按要求报送《第十三期预备党员培训班学员信息统计表》（附件2）。

3. 第十期发展对象培训班拟于4月中旬开班，为期2周左右，培训对象为尚未获得培训结业证书的发展对象，以及之前获得结业证书但一年半内未被接收为预备党员的发展对象。请各单位遴选参训学员并按要求报送《第十期发展对象培训班学员信息统计表》（附件3）。

二、注意事项

1. 具体培训安排将另行通知。

2. 本学期入党教育培训采取线上培训与线下培训相结合的方式组织进行。

3. 为确保入党教育培训的严肃性纪律性，学员信息（学号、姓名、身份等）报送前请核实其准确性，已参加过培训并获得相应结业证书的学员，请勿重复报送，学员信息一经报送，不再接收新学员。

4. 所有培训均不安排补考。

三、有关要求

1. 请各单位按照发展党员工作控制总量、优化结构、提高质量、发挥作用的总要求，酌情把控培训规模，做好参训学员遴选工作。

2. 为确保培训工作顺利开展，请各单位选派专人（专职党务工作者或思想政治教育工作者）担任管理员，负责培训管理与考核工作。请管理员申请加入“西农党校培训”群（QQ：337377271）。

3. 建议学员使用电脑开展线上学习与考试。

4. 请各单位于3月11日下午5:00前将附件1、附件2纸质版图片（领导审核签字、加盖公章）和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dx@nwsuaf.edu.cn；3月23日下午5:00前将附件3纸质版图片（领导审核签字、加盖公章）和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dx@nwsuaf.edu.cn。

联系人：郭亚红

电 话：87082835

附件：1. 第二十三期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学员信息统计表

2. 第十三期预备党员培训班学员信息统计表

3. 第十期发展对象培训班学员信息统计表

党 校

2021年3月4日

发布时间: 2021-03-04 11:00 发布部门: 党校